

法治周刊

第261期

2025年6月5日 星期四

新闻热线:18113392345

来稿邮箱:236593308@qq.com

责任编辑:龚俊 / 编辑:李媛颐

美术编辑:谢锡革

达州各地检察机关 开展“携手关爱 共护未来”活动

本报讯(记者 刘岸)近日,达州各地检察机关开展“携手关爱 共护未来”主题检察开放日系列活动。

万源市人民检察院深入学校督查“一号检察建议”和强制报告制度落实,通过张贴海报、播放宣传视频,推广使用“佑苗安心话匣”,让“无声角落”洒满阳光。

通川区人民检察院创新采用“校园法治教育+教职员工培训”双线联动模式,举行“法治知识问答”活动,发放《防性侵法治教育手册》,还运用“直播+录播”形式为全区教职工进行法治宣讲。

宣汉县人民检察院将普法情景剧搬进课堂,举办“法治游园会”,以趣味互动普及法律知识。

渠县人民检察院依托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展参观实践、法治课堂,并深入校园围绕“防性侵、识毒拒毒、反校园欺凌、未成年人保护法解读”等主题,以寓教于乐的方式,为未成年人送上一份别开生面的“六一”礼物。

开江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团队和社工走进乡村小学开展防性侵普法、心理疏导,并邀请师生代表参观12309检察服务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共筑未成年人安全防线。

通川区人民法院:法治护航 笃行致远



开展巡回审判途中。

2025年上半年,通川区人民法院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中院的有力指导下,围绕“守正创新、拓优增信、铸魂优能、实干争先”工作目标,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为通川率先建成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和有力司法保障。

□文/图 记者 刘岸 通讯员 王滔

通川区人民法院 开展送法进校园主题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郑滨)近日,通川区人民法院干警走进魏兴实验学校开展“法护未来·童心向阳”普法主题活动,为学生们送上法治节日礼包。

干警根据青少年特点设计普法课程,通过动画演示、互动问答和情景模拟,生动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及“四防”安全知识。真实案例拆解

让法律条款化作可感知、有效提升学生法治观念。活动现场发放法治宣传手册和文具礼包,鼓励学生争当守法小公民。

据悉,通川区人民法院还将持续推出模拟法庭、法治副校长等举措,构建全链条司法防护体系,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精准把脉 巧破难题 渠县人民法院推行“预查废”制度

本报讯(记者 闫军 通讯员 杨楠茜)涉金融案件中,法律白条、执行阻滞、资源空转如何破局?如何助力金融机构摆脱“立案—强执—终本”循环?近日,渠县人民法院牵头搭建金融机构与监管部门的执行联席平台,推行“预查废”制度,以全链条治理思维深化金融案件改革,为区域经济注入司法服务新动能。

与会人大代表黄可与政协委员彭柯评价,这项改革举措既激活司法效能又护航金融安全,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创新性的制度保障。

据悉,传统诉讼执行流程暗藏双重损耗:部分债务人经穷尽查控手段仍无可供执行财产,导致执行程序陷入终本僵局,持续消耗司法资源;金融机构困于传统处置机制,在“诉讼漩涡”中承受着司法成本递增与运营效

能递减的双向挤压。“预查废”制度通过立案至执行的全流程审查工作机制,精准识别金融借款债务人履约能力,构建起“法院数据研判+金融机构线索追踪”的双向联动模式。对于经终本裁定确认的“执行不能”特殊案件,通过创新设计的“预查废”司法文书显著缩短不良债权核销周期,同步构筑违法逃废债防控体系,以制度创新打通执行梗阻。

法院相关负责人指出,“预查废”证明绝非债务人的债务豁免凭证,而是通过系统性梳理债权债务关系,实现司法效能与金融资源配置的精准投放。该证明经法定程序核发后,明确其具备诉讼时效和执行时效中断的法定效力,当金融机构核查发现债务人存在可执行财产线索时,可依法恢复司法追偿程序。

祭祀失火烧毁林地 嫌疑人戴罪修复生态

为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作用和示范引领作用,以法治力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本期“法治达州”选取了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人民法院守护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典型案例。

□记者 闫军 整理

系自首;其积极按照作业设计在指定区域先行补植青海云杉且悔罪态度良好。遂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并判令谢某军按照专业机构编制的作业设计,于2024年6月前在指定区域对被破坏的林草资源分三期予以异地植被恢复造林32.05公顷,如未按期完成则按照评估数额承担相应植被恢复费用。该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

法官提醒

本案系一起因在自然保护区内祭祀引发林地失火的典型案例。案涉过火区域在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该保护区地处青藏高原、黄土高原交汇地带的祁连山北麓,属森林生态系统类型的自然保护区,以青海云杉、祁连山圆柏、蓑羽鹤等生物为保护对象,是我国西部重要生态安全屏障,黄河流域重要水源产流地,也是我国生物多样性保护优先区域。本案中,人民法院依法追究因过失引起森林草原火灾的被告人的刑事责任,彰显依法惩处破坏环境资源犯罪的鲜明态度。同时,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要求,坚持生态修复优先,综合考量被告人积极按照作业设计在指定区域先行补植修复等情节,依法适用缓刑并判令其承担异地植被恢复责任,引导行为人从“森林资源破坏者”转变为“森林生态修复者”,对于促进受损生态环境有效修复,推动公众提升保护生态环境意识,积极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具有示范意义。

基本案情

2021年2月,谢某军在祁连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大河口保护站辖区上坟祭祀焚烧纸钱时,将地面杂草及灌木引燃,导致林地被烧毁。起火后谢某军主动拨打消防救援电话并与施救人员共同灭火,直至火势被完全控制。经鉴定,过火面积39.2156公顷,其中天然灌木林地31.4227公顷、天然草地7.4418公顷,其余为林区便道、河道等。谢某军到案后如实供述,并按照专业机构编制的人工造林工程作业设计在指定区域先行补植青海云杉9420株。甘肃省祁连山林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请求依法追究谢某军刑事责任,并判令谢某军对被破坏的林草资源予以异地植被恢复,否则承担相应植被恢复费用。

裁判结果

甘肃省祁连山林区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谢某军的过失行为,造成国家林业资源损失,构成失火罪。案发后,谢某军主动投案并积极参与火灾救援工作,归案后如实供述罪行,

护航高质量发展更精准

近年来,通川区人民法院围绕中心工作大局,以高质量司法护航高质量发展。

全力服务乡村振兴,紧盯辖区重点项目,保障姚家大院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顺利推进。深入践行“两山”理念,依法审理非法捕捞水产品、林地林地权属争议、非法占用耕地等环境资源类案件,不断织密生态环境司法保护网。发挥司法服务乡村振兴基地作用,主动服务“凤凰柑桔”“中华李村”等本土特色农业产业,以司法赋能通川农文旅融合发展。

倾力优化营商环境,妥善化解各类涉企纠纷案件1749件,化解问题楼盘和小微企业、房产开发纠纷案件373件,开展涉企诉前调解592件。聚焦企业发展需求,开展“进千企、解万难、促发展”“送法进企业”等活动。积极推动知识产权审判“三合一”改革,切实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妥善高效审理知识产权案件151件,推动市场公平竞争。严格规范涉企执法行为,确保司法活动对企业生产经营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执行涉企案件776件,执行到位资金20238.77万元。

聚力推进基层治理,主动融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大局,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获市委、市政府联合表彰。用活“法官+调查员+调解员”模式,“家长里短慢慢谈”工作室调解家事纠纷5起。高效推进先行调解工作开展,“彭姐工作室”家事巡回法庭、道交巡回法庭协同发力,委派特邀调解员调解矛盾纠纷1758件,调解成功465件。主动延伸审判职能,深入学校企业、社区景区等开展巡回审判、法治宣传活动20余次,针对审判过程中发现的社会治理薄弱环节、行业管理漏洞,发送司法建议2件,促进良法善治。

履行审判职能更尽责

近年来,通川区人民法院充分发挥行政审判职能,促进法治政府建设。

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各类刑事案件105件,判处罪犯137人。严厉打击危害群众安全犯罪,审理故意伤害、抢劫、盗窃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财产类犯罪案件27件38人,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惩涉众型经济犯罪,审结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案件11件11人,切实保障经济安全。全面加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审结涉少刑事案件7件11人,严惩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审结案件6件10人,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3人。

妥善化解民商纠纷,聚焦“小案件”,服务“大民生”,审结涉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民生案件712件,着力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期待的问题。妥善处理离婚、赡养、抚养、监护等家事案件568件,情理融合化解家事、邻里纠纷。畅通劳动者维权渠道,审结追索劳动、劳务报酬纠纷229件,涉及金额332.66万元,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平等保护购房者、建筑企业、物业公司等各方权益,审结房屋买卖、物业纠纷等案件750件,用法治力量托起群众“安居梦”,上半年,通川区人民法院依法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3130件。

依法审理行政案件。持续深化行政案件相对集中管辖试点工作,审结各类行政案件44件。依法审查行政非诉案件22件,其中准予强制执行8件。持续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常态化,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97.06%。与辖区内部分行政机关召开工作联席会15次,面对面做实行政纠纷实质化解工作。连续9年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助推行政机关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践行为民初心更贴心

近年来,通川区人民法院用心用情笃行司法为民,努力回应新时代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公平正义需求。

做实做优诉讼服务,持续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全力推行无纸化办公及案件归档方式改革,“24小时自助法院”实质化运行,网上立案、跨域立案5891件,互联网开庭95件,12368工单办理满意率100%,电子送达率92.79%,为当事人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诉讼服务。全面推广适用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高效引导、帮助当事人进行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填写,累计接受要素式起诉状220余份。紧紧围绕执办案第一要务,精耕细作审判管理,常态化监管“四类案件”524件,阅核案件367件,实现监管与质效双赢。坚持落实“五个法治化”要求,压实院领导包案化解和承办人责任,院领导共接待下访20余次。

深化类型化纠纷治理,探索建立“党建+”工作模式,推动“调解在先、诉讼提速、答疑托底”多元解纷工作格局。整合社区、行业协会、人民调解委员会三方力量,同步推进“司法调解+人民调解+委派调解”,探索使用“示范性诉讼”机制,精细化审理示范诉讼案件并做好引领工作,实现一揽子化解矛盾纠纷。2024年,受理物业纠纷同比下降17.37%,调撤率88.57%,追偿权纠纷同比下降43.99%,调撤率55.81%。全面增强释法明理工作,判后答疑986件,从源头上降低涉法涉诉信访风险。

及时兑现胜诉权益,充分发挥“执行110”机制效能,执结案件1438件,执行到位金额27593.58万元。抓住春节前后执行“黄金期”,聚焦涉民生、涉农民工工资、小标的额等案件,开展“通达之剑 司法大拜年”专项执行活动暨治理欠薪冬季专项行动,执

行到位2272.26万元。强化失信惩戒,依法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149人次,限制高消费414人次,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拒执惩处力度,依法向公安移送拒执13件,决定司法拘留117人次,彰显司法权威。

锻造法院队伍更有力

近年来,通川区人民法院始终将队伍建设作为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根”与“魂”,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紧抓思想政治建设,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持续健全“第一议题”机制,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共开展学习、研讨交流12次。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四川省实施细则,及时向区委和上级法院请示报告重大事项,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进一步压紧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与审判执行工作、法院文化建设、队伍建设和党建工作紧密结合,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紧抓干部队伍建设,围绕培育“三高六质”法官要求,加强专业能力培训,调查摸底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分类分级开展“滴灌式”、精准化培训,组织干警参加上级培训10次,开展自主培训工作4次。持续深化“达法向党 凤凰追光”主题活动,做好2024年内刊《通川法苑》的筹备工作,认真谋划论文任务、确定选题并撰写提纲。

2025年上半年,受理各类案件7912件,结案4541件,法官人均结案87.33件。展望未来,通川区人民法院将继续高位强化思想引领,筑牢政治忠诚;高水平维护公平正义,服务发展大局;高质量创塑亮点品牌,践行司法为民;高标准推进从严治院,打造过硬队伍,在通川法治建设的征程中不断砥砺前行,书写司法新篇章。

图片新闻

近日,达州市禁毒办、市教育局举办了以“青春逐梦正当时 识毒防毒我先行”为主题的2025年达州市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比赛设置了必答(小组赛)和抢答(决赛)两个环节,内容涵盖毒品的种类与危害、禁毒法律法规、青少年防毒技巧以及禁毒历史等多个方面。活动还进行了有奖互动,主持人围绕禁毒知识抛出趣味问题,同学们踊跃举手回答,现场气氛热烈。(记者 刘岸 摄)



中共达州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达州市司法局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12348
达州市司法局官方网站: http://sfj.dazhou.gov.cn/